

乾隆淮安府志

淮安府志鹽法敍

鹽之爲利關於民生之日用與米粟薪炭均爲一日所不可缺而造物亦因地產鹽河東有鹽池四川有鹽井而東南俱瀆大海煮海爲鹽取不禁而用不竭蓋擅天下之大利以制生民之大命法當權衡自上自西漢以前迄三代散利與民故管仲以此致霸陳氏卽用以竊國而吳王濞因此國用富饒卒以驕盈不軌蓋利權之歸於下其弊如此至東漢明帝時始官自鬻鹽此爲後世設鹽官之始唐肅代之世第五琦劉晏遞爲鹽鐵使稅鹽使以統諸道此爲淮南北設鹽運之始顧自唐以

來立法不一而兩淮視諸處其利最夥其關於國計最重而國家之最宜優恤者尤莫如兩淮何也兩淮當南北之中幅員數千里水陸都會舟車輻輳四方豪商大賈鱗集膺至僑戶寄居者不下數十萬其煎鹽之場較多食鹽之口較衆銷鹽之界較廣故曰利最夥也自北宋以後邊儲孔亟詔商人入中芻粟於邊以券至京師給江淮鹽以償明代遂爲定例淮鹽八分浙鹽二分故曰關於國計最重也河東長蘆及兩浙俱無水患而兩淮自元季黃淮交注時患決潰滌爲巨浸鹽場爲敗一害也商人歲釀財濬串塲河以通鹽艘否則留滯海濱

又淮地銷鹽多於河南江西湖廣經洪澤湖長江彭澤之險時患覆溺每一舟輒損數千金二害也又近年以來疊遭水災

朝廷賑恤遺黎淮南北商人助賑動至一二二十萬三害也蓋其獲利最多而其銷鑠亦最甚我

國家四聖相承洞晰利害歲差巡鹽御史一員每年更代又有運使行道臣事理確政引目有定額行銷有定界築捍海堤以禦泛溢疏運鹽河以便轉輸整飭亭場嚴緝私販尤體恤商竈歲減浮費至七十餘萬南北各場歎呼感德蓋

聖天子之恩澤至矣志鹽法第十三

淮安府志卷之十三

鹽法

淮安分司向所屬廟灣等十場爲下十場其南五場廟
灣新興伍祐劉莊白駒於乾隆元年通籌各場情形
等事案內 題請改併泰州分司管轄其北五場又
改存板浦中正臨興三場屬淮安分司管轄然伍祐
新興廟灣三場在鹽城阜寧境內其鹽蕩引額應于
府志備載板浦中正臨興三場在海州贛榆境內鹽
由淮所稱掣只應載其引額以備稽考

伍祐場東至海灘十五里至海口八十里西至馬溝二

十里官界溝三十五里南至劉莊場十五里至大團

界碑三十五里北至鹽城縣第一溝二十五里至縣

二十七里東北至鹽城鐵柱岡

一原設鹽課司衙署一所大使一員

向係雜職今
改爲正八品

一社學久傾存址

一運鹽河西南由興化縣至高壩二百九十里南由劉莊白駒草堰等場至泰壩二百四十三里康熙乙酉年重濬因場內兩岸居民稠密另開越河於西又蔡港新河灣河蚌沿河沙岡河頂岡河吉家河羅家河鍾家河俱通運鹽河而西又烏港沙港老人港瓦龍

港四造港葛家港陳同港响水港新洋港又馬溝官界溝又珠溪狗溪又窩龍蕩莎費蕩

一原額草蕩二千三百四十三頃每草蕩十畝九分一釐一毫三絲七忽七微七沙八塵一渺九漠二埃二逡二巡供辦鹽一引

一寔辦本色鹽二萬一千四百七十三引又代徵板浦場堆鹽一千五百一引堆鹽並無草蕩分給二供辦鹽二萬二千九百七十四引每引辦納折價銀一錢五分四釐六毫七絲一忽四微一纖一沙一塵一渺四埃四逡三巡共納折價銀三千五百五十三兩四

錢二分一釐

一代徵徐瀆場每引折價一釐七毫二絲八忽九微七
纖二沙五塵三渺四漠共銀三十九兩七錢二分一
釐四毫一絲五忽

一代徵呂四場折價每引六毫八絲八忽六微共銀十
五兩八錢二分

一沙蕩八十一頃二十五畝五分每畝五釐起科共徵
銀四十兩六錢二分七釐五毫

一新陞沙蕩三十三頃八十三畝每畝五釐起科共徵
銀十六兩九錢一分五釐又新陞沙蕩三十七頃十

畝每畝五釐起科共徵銀十八兩五錢五分又新陞
沙蕩二十七頃三十畝五分二釐每畝五釐起科共
徵銀十三兩六錢五分二釐六毫又新陞沙蕩四十
二頃十二畝四分一釐每畝五釐起科共徵銀二十
一兩六分二釐五絲又新陞沙蕩八頃五十一畝五
分九釐九毫四絲八忽每畝五釐起科共徵銀四兩
二錢五分七釐九毫九絲七忽四微

一社田二區一在鹽河東岸史家橋地方一在鹽河史
家港地方共九十六畝

一范公堤一道南至劉莊場界北至鹽城縣界

一避潮墩舊存五十三座新設九座

一水鄉鹽四十引每引折徵銀二錢共銀八兩隨折徵解革無

蕩地
分給

一倉基九畝六分二釐五毫每畝二分五釐起科共銀
二錢四分六毫二絲五忽

一原額晒灰停場七百九十九面

今陸續增至一千九百三十四面

一灰坑七百九十九坑

今陸續增至一千九百三十四坑

一原額滷地七百九十九口

今陸續增至一千九百三十四口

一原額盤鉄二十六角三枝樁久不煎燒俱沉沒土內

乾隆十一年奉
文飭提售配

一鍋鑄一千五百九十八口每副二口共計七百九

九副

今共增至三千六百八十八口
共計一千九百三十四副

一原設預備倉一座久圯存基

一原設竈房七百九十九間

今陸續增至一千九百三十四間

一原額鹽厰大小包垣六座

新增二座
共八座

一額設總催三十名

一原額辦鹽竈丁七千一百二十一丁

一原置銅桶一個

現存

一原置鐵鉗一個

不存

新興場東至海四十五里西至民田七里南至鹽城縣

十八里北至廟灣場界六十里

一原設鹽課司衙署一所大使一員

向係雜職今改爲正八品

一社學一所地震久傾康熙十五年生員劉伸沈大受重修正廳三間康熙四十一年生員劉耀吉士靄等

增建兩廡六間

一運鹽河由本場用小船駁運至岡門鎮一百二十里至興化大船由興化西至高壩一百二十里南至泰壩一百二十里今舊跡淤塞新興商人在上岡者由西河而運每致民船鬪爭在張綱者由新洋港而運每有風波之患皆非運河故道河源發杜家岡會議

河南通鹽城東逕上南竈達火伏溝遙東北竈入海
北歷朱家壩灌正倉達便倉逕沙圍入海沙玉河發
杜家岡北逕二堡北新竈達響水港入海此古蹟也
康熙四十四年洪水汙漫運河漸塞矣

一原額草蕩一千四百五十五頃七十四畝每草蕩十
三畝供辦鹽一引寔辦本色鹽一萬一千一百九十一
八引每引辦折價銀一錢五分四釐二絲七忽五微
四沙九塵一渺一漠五埃九逡二巡共納折價銀一千
七百二十四兩八錢

一代徵徐濱場折價每引銀一釐七毫一絲九忽三纖

九沙一塵共銀十九兩二錢四分九釐八毫

一代徵呂四場折價每引銀六毫八絲五忽七微二沙
八塵共銀七兩六錢七分八釐五毫

一沙蕩四十頃六十八畝五分每畝七釐一微二纖三
沙八塵九渺五漠四埃二邊起科共銀二十八兩四
錢八分

一新陞沙蕩二十七頃七十七畝六分每畝六釐九毫
九絲九忽九微三纖起科共銀十九兩四錢四分三
釐又新陞沙蕩九十八頃七十一畝一分每畝六釐
九毫九絲九忽九微三纖起科共銀六十九兩九分

七釐九忽二纖三沙又停屯新陞沙蕩三十三頃四
十九畝每畝六釐九毫九絲九忽九微三纖起科共
銀二十三兩四錢四分二釐七毫六絲五忽五微七
纖又新陞沙蕩一百頃七十一畝五分每畝六釐九
毫九絲九忽九微三纖起科共銀七十兩四錢九分
九釐七毫九絲四忽九微九纖五沙

一社田一區計七十畝

一范公堤一道北至廟灣場界南至鹽城縣界
一避潮墩舊存十七座新設四座

一新陞倉基地五十畝八釐每畝二分五釐起科共銀

一兩二錢五分二釐

一水鄉折色鹽二百八十引每引折徵銀二錢共銀五
十六兩隨折徵解並無蕩地分給

一原額晒灰停場四百九面今寔九百四面

一原額灰坑四百九坑今九百四坑

一原額滷池四百九池今九百四池

一原額盤鉄九角久不煎燒無存

一原額鍋鏟四百九口現在鍋鏟一千一百四十二口
本場竈不煎鹽皆係商招募煎燒供引增減不一

一原設預備倉一所

一原額竈房七百九十三間後曾增至一千一百十二間雍正二年海潮漂沒今漸次修葺

一原設鹽厰四座其在本場者移至南張綱地方其在上岡者如舊餘俱圯

一原設總催十八名

一原額辦鹽竈丁二千三百二十二丁

一額置銅桶一個

一額置鐵鉈一個

廟灣場地界形勢斜長東至海口一百二十里西至阜邑聯界謝家橋一里南至新興場界四十里北至賀

家溝四十里週圍計四百里中夾射陽湖一道湖南以范公堤爲界東屬宦境西屬阜邑湖北以運鹽河

爲界鹽河東屬宦西屬阜邑自大使署距泰州分司

駐劄二百八十里

一原設鹽課司衙署一所大使一員

向係雜職今改爲正八品駐劄

阜寧縣城外

一社田一頃二十畝座落場西石灰鋪地方現在荒蕪

碱斥

一運道由射陽湖北折而西經鹽倉連賀家溝入淮又折西而東北達獐溝匣子港蛤蜊港二溝諸匯入海

南達高壩三百六十里達泰壩四百八十里本場揚
南有浦子港匣子港蛤蜊港大壩港陷鹿港鯷魚港
分水港响水港通洋港潮通港以上俱射陽湖南岸
場北有九竈港决港盤水灣獐溝滔子港大新港二
新港三新港四新港五新港雙港大北港以上俱射
陽湖北岸

一原額草場一千七百四十二頃六十五畝每草萬十
三畝供辦鹽一引

一寃辦本色鹽一萬三千四百五引每引辦納折價銀
一錢五分一釐三毫四忽八微八纖六沙二塵三渺

六漠四埃七送九巡共銀二千二十八兩二錢四分
二釐

一帶徵徐瀆場折價銀每引一釐六毫九絲八微五纖
三沙共銀二十二兩六錢六分五釐八毫九絲二忽
一帶徵呂四場折價銀每引六毫七絲三忽六微九沙
三塵六渺共銀九兩零二分九釐七毫三絲四忽

一原帶餘中場折價銀每引三毫二絲七忽八微九沙
共銀四兩三錢九分四釐二毫二絲於乾隆元年奉
文仍歸餘中場徵解

一沙蕩二百七十八頃四十一畝四分六釐每畝五釐

起科共徵銀一百三十九兩二錢七釐三毫

一新陞沙蕩一千五百六十頃六十一畝每畝五釐起
科共徵銀七百八十兩三錢五釐又新陞沙蕩二十
五頃七十三畝三分每畝五釐起科共徵銀十二兩
八錢六分六釐五毫又新陞沙蕩七百九十頃八十
四畝七分九釐三毫三絲每畝五釐起科共徵銀三
百九十五兩四錢二分三釐九毫六絲六忽五微
一水鄉折色鹽二百三十八引每引折徵銀二錢共銀
四十七兩六錢隨折徵解並無蕩地分給共額徵折
價沙蕩等銀三千四百三十五兩三錢四分三毫九

絲二忽五微

一社學一所在上馬頭街西於雍正十一年添設阜邑改爲泮宮

一范公堤一道北自本場射陽湖中馬頭起南至新興場境止共長七千二百丈計四十里未建涵洞亦無閘座堤東係屬宦地西屬民田於乾隆五年間奉委揚商開浚串場河卽以挑河之土帮築一次動支庫錢糧計工價銀一千九百六十八兩一錢五分二釐二毫又於乾隆七年南水冲塌新堤頭劉家缺口韓家缺口戴家缺口鄧家缺口段家缺口等處共長

二百二十三丈六尺經前任水利廳袁勳支運庫錢糧補修計工價銀五百五十六兩九錢五分六釐

一避潮墩十四座內舊有七座乾隆十一年又添設七座并將舊墩一體修整在場境南北兩岸

一晒灰停場二百三十一面

一灰坑二百三十一坑

一滷池二百三十一池

一鍋鏹二百三十一副本場竈戶不諳煎燒皆係場商招募煎丁攤晒煎辦鍋鏹隨時增減不一

一原額竈房一千零五十六間今止六百九十六間

一包垣四座在射陽湖南北兩岸內舊有一座於乾隆元年又詳添三座

一產鹽俱係鋟煎自來竈戶不諳煎造俱場商租賃竈地置備鋟產牛軛等物招丁煎辦其煎造之法先晒灰淋滷以石連子試滴厚薄厚而堪用之滷則上鋟煎熬入皂角收乾起鹽火伏之法自子至亥爲一伏每鋟二口每伏產鹽二桶

一原額辦鹽竈丁二千三百二十一丁

一額置銅桶一隻

無

一額置鐵鉗一個重二百五觔

大賜場歸併廟灣場徵解東至三龕廟灣界七里西至淮河十三里南至官岡一里北至海灘蕩二十五里一原運鹽河一道東至劉家斷界西至陶家河南至阜

邑民田年久淤塞不通舟楫

一額鹽三百八十引十五觔每引應給草蕩二十一畝七分八釐八毫七絲一忽三微五纖一沙七塵六摸九埃

一原額草蕩八十二頃八十一畝三分四釐五毫二絲九忽額徵折價銀十九兩零五分

一原帶餘中場折價銀四分一釐二毫七絲一忽三沙

於乾隆元年奉文仍歸餘中場徵解

一涸出草蕩四頃三十五畝七分七釐四毫二絲七忽
一微七沙二渺四漠八埃四逡應辦鹽二十引應徵
折價銀一兩二釐五毫二絲九忽二微一纖四沙七
塵九渺六漠一埃

一新復草蕩五百四十四頃八十八畝七分每引應給
草蕩二十一畝七分八釐八毫七絲一忽三微五纖
五沙三塵五渺一漠二埃四逡二巡共計引二千五
百引七分七釐六毫三絲七忽五纖八沙一塵八渺
三漠三埃七逡八巡每引應納折價銀五分一毫二

絲六忽四微六纖七塵三渺九漠八埃五逡

一涸出沙蕩十二頃十五畝九分六釐八毫五絲九忽
三微三纖九沙四塵六渺二漠七埃四逡每畝五釐
起科應徵沙蕩銀六兩七分九釐八毫四絲二忽九
微六纖六沙九塵七渺三漠一埃三逡七巡

一共折價沙蕩等銀一百五十一兩四錢八分七釐四
毫四絲七微四纖七塵七渺一漠五埃六逡七巡

一原額辦鹽竈丁五十四丁

淮北鹽法於雍正十年清釐淮北等事案內 題歸淮
揚道兼管

淮安分司衙門舊駐安東今改駐淮所專司掣摯淮北
引鹽批驗大使一員附駐所旁

安東漣關雍正十年奉裁移于永豐壩之周家莊地方
設立關房委員專管稱卸

永豐北岸暨老壩烏沙河南河口於雍正十年清釐淮
北等事案內俱各題奉委員稽查

一各場竈產鹽觔遇雨暘時若產鹽卽多倘旱澇不均
產鹽卽少並無定額

一淮北每綱額行正鹽十一萬五千六十六併引自甲
寅綱起于酌籌除獎等事案內題准每引加鹽六

十觔共增鹽一萬三十五併引又于奏請加帶餘鹽
等事案內每引加帶餘鹽六十觔共增鹽一萬三十
五併引又乙卯綱額行正鹽分作十綱帶運自庚申
綱起每綱帶運一萬一千五百六併引半又帶餘鹽
一千三併引半

一淮北食鹽每綱額行一萬三千三百五十五併引又
帶行乙卯綱食鹽一千三百三十五併引半

淮北行鹽口岸

江南省

無爲州額銷四千三百五併引

合肥縣額銷一萬二千四十三併引

廬江縣額銷四千四百二十四併引半

巢縣額銷三千一百九併引

六安州額銷六千三百三十八併引

舒城縣額銷五千二百二併引

霍山縣額銷三千八百八十六併引半

英山縣額銷五百九十八併引

壽州額銷七千六百六十四併引半

鳳台縣額銷二千五百三十四併引半

定遠縣額銷四千七百八十三併引半

懷遠縣額銷二千九十三併引

鳳陽縣額銷二千一百七十七併引

臨淮縣額銷一千一百九十五併引半

五河縣額銷二百四十五併引半

泗州額銷一千八百十八併引

盱眙縣額銷一千九百七十三併引

靈璧縣額銷二千六百五十四併引

虹縣額銷一千一百九十五併引半

阜陽縣額銷五千六十七併引半

霍邱縣額銷四千一百四十六併引半

穎上縣額銷二千七十二併引半

蒙城縣額銷一千六百二十九併引

亳州額銷二千五百六十二併引半

太和縣額銷一千八百三十四併引半

天長縣額銷三千七百四十六併引

滁州額銷二千二百十二併引半

來安縣額銷一千一百三十五併引半

桐城縣額銷五千三百八十二併引半

河南省

光州額銷五千二百二併引

信陽州額銷三千二百八十八併引半

正陽縣額銷一千九百七十四併引

汝陽縣額銷四千三百六十五併引

羅山縣額銷三千五百八十七併引半

新蔡縣額銷二千九十二併引半

西平縣額銷一千六百十四併引

息縣額銷二千五百七十一併引

上蔡縣額銷一千九百七十四併引

固始縣額銷五千九百七十九併引半

光山縣額銷二千三百九十一併引半

遂平縣額銷八百九十六併引半

商城縣額銷二千三十三併引

確山縣額銷一千六百十四併引

以上綱鹽口岸俱照額行正綱十一萬五千六十六併引其加引加帶帶運之鹽係隨地通融運于易銷口岸銷售

淮北食鹽口岸

山陽縣額銷五千七十五併引

清河縣額銷一千一百六十併引

桃源縣額銷四百八十五併引

宿遷縣額銷三千一百二十併引

邳州額銷二千九十五併引

睢寧縣額銷七百七十五併引

贛榆縣額銷三百併引

沐陽縣額銷三百五十併引

以上係照正額派行其加帶餘鹽亦係通融運銷
山陽清河等八州縣食鹽連關奉裁俱由淮所掣牽於
雍正十三年灤陳食鹽遼運等事案內詳明除山陽
食鹽仍由所掣贛沐二縣食鹽委員由揚掣外其餘
俱赴永豐鹽掣分運口岸

臨興場過夾海至板浦計七十里引鹽自板浦場關到
永豐塢過黃河駁至所計水路三百五里

淮北鹽河一帶於雍正十一年清釐淮北私鹽等事案
內設立巡船八隻巡役水手三十二名分段催儱鹽
船嗣於雍正十三年裁去場關巡船二隻水手四名
改爲關役其巡役四名未裁現在巡船六隻水手十
二名巡役十六名分派安東塢永豐塢板浦關三處
管轄催儱鹽船稽查盜賣其巡役水手每名每月工
食銀一兩二錢赴運庫領給

淮北引鹽自場抵所沿途盤駁拋撒折耗甚多於雍正

十一年鹽虧額缺等事案內詳明照過所額觔每併
引寬加油耗一百二十觔出場抵所配掣俟一綱告
竣如有餘存扣配下綱正引

淮北運鹽河道自鹽河閘起至武漳河口止名曰鹽河
乃鹽柴運行要津每年必俟糧艘過盡啟閘方能有
水運行鹽河遇有淤淺需帑疏濬商人捐派居多

節錄歷代兩淮額徵鹽課附後

十口之家十人呴鹽百口之家百人呴鹽終月大男
呴鹽五升少半大女呴鹽三升少半吾子呴鹽二升
少半鹽百升而釜今鹽之重升加分強釜五十也升

加一強釜百也升加二強釜二百也鍾二千十鍾二萬百鍾二十萬千鍾二百萬萬乘之國人數開口千萬也禹筭之商日二百萬十日二千萬一月六千萬萬乘之正九百萬也月人三十錢之籍爲錢三千萬

管子

管注鹽同售於吾國釜十五吾受而官出之以百同上

桑宏羊爲治粟都尉請置大農部丞數十人分部至郡國各往往置均輸鹽鐵官令遠方各以其物如異時商賈所轉販者爲賦而相灌輸置平準於京師漢書

食貨志

董仲舒曰秦瀕川澤之利管山林之饒鹽鐵之利二十倍於古漢興循而未改

同上

周文帝置掌鹽掌四鹽之政令凡鹽鹽形鹽每地爲之禁百姓取之皆稅焉

隋書食貨志

唐天寶至德間鹽每斗十錢

唐書食貨志

第五琦爲諸州榷鹽鐵使盡榷天下鹽斗加時價百錢爲錢一百一十

同上

淮南節度使陳少游奏加民賦自此江淮鹽每斗亦增二百爲錢三百一十其後增六十每斗爲錢三百

七十

同上

劉晏爲諸道轉運鹽鐵使其始至也鹽利歲幾四十萬緡至大歷末六百餘萬緡天下之賦鹽利居半同上
順宗時減江淮鹽價每斗爲錢二百五十同上

宋端拱二年河北用兵切於饋餉始令商人輸芻粟
塞下執交券至江淮給以茶鹽謂之折中太平治
迹統類

天聖元年定鹽稅凡天下鹽稅取一歲中數爲額後
雖羨溢勿增無得苛阻商旅宋仁宗詔

寶慶二年監察御史趙至道言產鹽固藉於鹽戶鬻
鹽實賴於鹽商故鹽戶所當存恤鹽商所當優潤慶
元之初歲爲錢九百九十一萬八千有奇寶慶元年止

七百四十九萬九千有奇乃知鹽課之虧寃鹽商之無所贏利爲今之計莫若寬商旅減徵稅庶幾慶元鹽課之盛復見於今日矣從之

續文獻
通考

淳祐五年朱熠言鹽之爲利溥矣以蜀廣浙數路言之皆不及淮額之半

宋史食貨志

諸揚鹽百袋附五袋名五釐鹽未幾提舉官以爲正數民困甚孫子秀奏蠲之

宋史孫子秀傳

至元十三年命依宋舊例兩淮辦課每引重三百觔其價爲中統鈔八兩

元史食貨志

明洪武初兩淮額引七十萬五千有奇每引商輸銀

八分鹽法

洪武三年令商輸米北平倉一石八斗給鹽一引明
實

錄

永樂中令商各邊納米二斗五升或粟四斗准鹽一

引同上

成化十九年都御史徐英奏申明鹽法事宜兩淮歲
辦額鹽俱以六分爲常股以次關支四分爲存積以
備急用鹽商到場量其場分上下三七分派豪商巨
賈輒占上場宜加禁治從之同上

正德五年敕各處軍衛有司鹽課等項歷年拖欠者

悉皆停免待豐收年歲每年帶徵一分

同上

嘉靖六年命查各鹽運司引鹽欽定價值兩淮每引

六錢

同上

嘉靖十四年題准兩淮鹽觔每包五百五十觔內二百八十五觔連包索爲正引二百六十五觔爲餘鹽淮南原定八錢今減作六錢五分淮北原定六錢今

減作五錢

明會典

嘉靖四十一年部議兩淮餘鹽銀額徵六十萬兩十二年新開工本鹽引增至九十萬總理鹽法都御史鄆懋卿席嵩相勢復增至百萬限每半年解銀五

十萬商人苦之巡鹽御史徐爌上疏言祖宗朝兩淮鹽法曰常股曰存積曰水鄉共七十萬五千一百八十引每引以二百觔爲倅商人赴邊報中每引納粟

八升永樂以後每引納粟二斗五升下場關支四散發賣商人之利亦十五焉所獲贏資置之不問乞盡捐加額以後每年仍以六十萬徵解可以經久疏入

詔可

明實錄

嘉靖四十五年題准該掣鹽引每引五百五十觔外附帶餘鹽二十二觔淮南定價一錢一分淮北九分以補原割沒本銀無扣之數此外若多餘鹽照舊一

分一觔割沒

同上

隆慶四年九月御史李學詩條陳兩淮鹽法便宜一
議復大鹽舊例謂兩淮近改小鹽每引少收六十五
觔而二歲中消引反少三十餘萬盞竈戶餘鹽鬻私
販私販盛則正課愈壅請仍舊每引以五百五十觔
爲率淮南納餘鹽銀七錢淮北五錢一觔二毫淮南
歲掣八單每單八萬五千引淮北四單每單五萬五
千引其內商分撥邊商引目悉依原題三等價銀則
例從之

同上

萬曆十三年戶部覆巡鹽御史蔡時鼎聽收折價之

議每引淮南徵銀三錢淮北徵銀二錢一分蓋廩鹽
積滯暫爲疏通也以後全徵本色同上

凡起運官鹽每引四百觔帶耗鹽一十觔爲岱客鹽
每引一百觔爲一岱經過批驗所依數掣華明會典

正餘鹽觔總作一包大約以五百五十觔爲則然其
間有五百七八十觔者有五百三四十觔者委官稱
掣止以觔重扣計竟無一定正數商人發賣止於掛
號引皮面總開正餘鹽共若干下河商人承買隨又
分折改作小包或七八觔或數十觔計一大包可改
五六十包紛紜混亂引數莫考若正引之外復有照

引則正鹽若干引餘鹽若干引引數不得混淆買賣各有條理夾帶者自無私販者計窮是照引之開法良弊絕比于附帶甚利益也

世法錄

食鹽者乃于單鹽內過橋壩之時抽點另堆一處候補戶執引粟支賣謂之食鹽

古今治平畧

皇朝順治三年正月御史李發元題

准查兩淮舊額歲行大引鹽七十萬五千一百八十引淮南例行四分之三該五十二萬九千二十四引每引餘課八錢共銀四十二萬三千二百一十九兩二錢淮北例行四分之一該一十七萬六千一百五十

六引每引餘課六錢共銀十萬五千六百九十三兩
六錢二共課銀五十二萬八千九百一十二兩八錢
又每引引價五錢共銀三十五萬二千五百九十兩
以上通共該銀八十八萬一千五百二兩八錢其新
練浮課不與焉但查餘課一項明朝額係六十萬兩
除淮南淮北徵銀五十二萬八千九百餘兩外尚少
七萬一千八十兩有奇原議以割沒補之今定兩淮
鹽課應仍照舊額徵銀六十萬兩其倉鹽折價六萬
八千三百餘兩係竈丁輸納所當另解不得溷淆但
當此兵燹之後商人未築勢難取盈合乞鹽臣所請

量力行鹽令其極力招商設法疏通無致多虧
國課至於引目動數經制新定通行已久似難再更一
引行兩引之鹽致生弊端

順治五年二月御史李嵩陽題

准查新定各運司鹽課經制大率以鹽法考爲據但分
前朝一引爲二引耳明季兩淮歲行大引七十萬五
千一百八十引每引行鹽四十觔歲徵引價三十五
萬二千五百九十兩又歲解餘課銀六十萬兩二項
共銀九十五萬二千五百餘兩今引雖分而課仍舊
每歲應行一百四十一萬三百六十引每引行鹽二

百觔徵銀六錢七分五釐零與前數正相符合蓋因邊商未設引從部發且鹽觔照明季未始有減則合引價餘課俱應照數解部惟是餘課六十萬之內缺額七萬一千餘兩故議每引加帶割沒鹽二十觔納銀一錢以足前數今課既未減鹽亦難裁似應照舊例加帶但不許藉口多帶以開私販之端

順治十三年戶部尚書車克等題

准兩淮自本年秋季爲始每季增引四萬歲計增新引十六萬引鹽課亦照正綱則例計共增銀十萬八千六十七兩七錢二分零自癸巳行至己亥鹽壅二百

三十餘萬引課逋六十餘萬兩十七年御史李贊元
以行銷無地題

准加課不行鹽灘正綱帶徵鹽始稍疏

康熙四年十二月御史黃敬璣題爲淮北商困已極
逋欠萬難併追酌議帶徵之法淮北歲納課額一十
九萬有奇行鹽之地止淮安廬鳳與河南汝寧一府
俱屬荒殘地方鹽多壅滯兼以陸路運輸費本甚重
且淮北之商大半家無餘資一遇徵課卽賤價速售
又以額外新加欵項甚多其最苦者尤莫大於庚子
積欠一事蓋庚子欠課八萬二千九百八兩九錢九

分零存引在庫當日舊商消乏逃亡萬萬不能追究其代前人賠補者不過見在之商多屬新補歲辦額課尚苦維艱責以償包前欠敲撲難完運司屢爲請詳以爲此項錢糧委係催徵不得之數援

赦求蠲部復未允獨是逋欠八萬有奇將近歲額之半若責令一歲全納疲敝之商勢必盡行逃亡將來誰爲辦課似當行帶徵之法每年帶徵二萬餘兩則四年即可納足至於存庫引目鏡銷解部以絕後來套搭

戶部覆

准查淮北庚子一綱逋課八萬餘兩該御史請分作四

年帶徵於課無虧相應准從自康熙五年爲始每年
帶徵二萬餘兩照數依限帶納不得再有拖欠其存
庫引目查明盡行繳部銷毀

雍正二年十一月戶部左侍郎李周望等查清兩淮
正雜錢糧疏稱查得兩淮部頒引目共一百五十九
萬八千五百五十五引每引徵銀自一兩一錢二分
零起至八錢零止各地方則例不等每年共額徵正
課銀一百六十七萬九千一百六十六兩零額徵竈
戶折價銀七萬七千二百三十五兩零共銀一百七
十五萬六千四百一兩零此歷年奏銷之定數除正

額錢糧併額徵雜項內銅効銀五萬兩河餉銀五萬兩紙硃銀四千七百九十五兩六錢考核報部之滙稅銀六十兩積餘銀四百兩俱仍令照例徵收聽候撥解無庸置議外查每年額徵織造銀二十二萬七千八百二十兩向係解送江蘇兩織造不入奏銷之項今已奉

旨停其解送嗣後添入奏銷案內聲明報部候文撥解又每年額徵經費銀二萬七百十三兩零解費腳價等銀五萬六千八百八十兩零共銀七萬七千五百九十三兩零除扣存俸工代解土稅官吏倅工歷日紙

張水手塘兵工食解餉齋奏領引等項一年約用銀
三萬八千餘兩外除利銀三萬八千餘兩向係院道
各半分爲日用之費相應照舊應用又查應存庫正
雜錢糧共二百三十三萬四千一百四兩零俱經新
任運司何世基盤查清楚接受交代

節錄歷代兩淮鹽政奏議附後

唐劉晏上鹽法輕重之宜以鹽利多則州縣擾出鹽
鄉因舊監置吏亭戶糴商人縱其所之江嶺去鹽遠
者有常平鹽每商人不至則減價以糴民官收厚利
而人不知貴文獻通考

皇甫鑄奏應管煎鹽戶及鹽商並諸監院亭場官吏
所由等前後制勅除兩稅外不許差役追擾今請更
有違越者縣令貶黜刺史罰俸同上

韓愈論變鹽法事宜狀畧云平叔請今州府差人自
糴官鹽可以獲利一倍臣以爲城郭之外少有見錢
糴鹽多用雜物貿易鹽商則無物不取或賒貨徐還
用此取濟兩得利便今令吏人坐鋪自賣利不關已
罪則加身非得見錢必不敢受如此則貧者無從得
鹽自然坐失常課如何更有倍利又欲令人吏將鹽
家至戶到而糴之必索百姓供應騷擾極多又貧家

食鹽至少或有淡食動經旬月若據口給鹽依時徵
價官吏畏罪必用威刑臣恐所在不安此尤不可之
大者國家榷鹽糴與商人商人納榷糴與百姓則是
天下百姓無貧富貴賤皆已輸錢於官矣不必與國
家交手付錢然後爲輸錢於官也

同上

宋范仲淹議弛鹽禁畧云鹽稅之入但分減商賈之
利耳行於商賈未甚有害也今國用未減歲入不可
闕既不取之於山澤及商賈須取之於農與其害農
孰若取之於商賈爲今計莫若先省國用國用有餘
當先寬賦役然後及商賈弛禁非所先也

嘉靖鹽法志

皇朝崔應宏題爲淮北商困當蘇謹陳因革之宜淮北行鹽止有汝寧廬鳳三府舊制淮南每引定課八錢淮北止徵六錢且多鹽二十觔以示寬恤畢竟地狹而鹽壅商困而課絀我

朝定制兩淮歲額一百四十餘萬引淮北設行二十三萬有奇其餘俱淮南銷運至戊子復議淮北加引行窩一十二萬且徵課南北同科勦重一例是引課逾舊額乃行鹽地方迭罹兵災戶口逾少業已停壓二年此前任鹽臣目擊淮北商疲所加戊巳之引仍係淮南行銷且鹽所與水次寫遠車駄陸運徒費商資

遷延時日不若移於安東以就水次爲便

白尚登題爲淮北引壅已極急請疏理查明季徵課鹽勦南北原有多寡之殊淮南每引餘課八錢淮北六錢淮南每引四百三十勦淮北每引四百五十勦正以補其不足今我

朝定制南北引課鹽勦均屬一例兼之增窩加課北商愈困矧丁酉引課開徵在卽而乙未之鹽今始方行見今套壓三年若是挨綱行去壅困之患日復一日據衆商酌議將丙申綱食引課照額全輸行綱鹽二引減去六分鹽勦止行一引四分之鹽併捆一包連

包索計重三百四十五觔減去一百四十五觔過所
銷賣止用部引一張投驗鏡一張存庫俟同殘引繳
部照額論之淮北丙申綱鹽減引科算計共減去六
萬九千餘引食鹽亦照前遞減計一引四分鹽觔連
包索共重四百九十五觔照二引觔重減去一百九
十五觔鹽觔既減而壅困可疏戶部覆

准查兩淮鹽課順治三年議定經制每引一百一十觔
遵行已久未便輕議更張但商民苦累地方時勢不
同俱在該御史酌量疏通務使額課無悞

李贊元題爲敬陳鹽政壅弊之由一在清理近府州

縣私販私鹽之患除各省越販外尤在近府州縣防
之各處不若嚴之於扼要之地以絕其源淮北板浦
場離惠澤巡司八十里乃淮北引鹽出場門戶私鹽
借沐陽食鹽爲影射載圃高家溝湖泊之中踵越清
河桃宿攬入鳳廬池地不可數計故淮北私鹽從安
東海州而出四通八達淮南私鹽從高壩而出直抵
泗州從泰壩而出江河萬派如徐瀆臨洪二場私鹽
出沒首在海州板浦以南新壩新安等鎮皆私鹽往
來必由之地其責在安東縣高泰二壩乃係禁緝之
咽喉泗州一橋尤屬稽查之要地此數處者皆私販

之源請

勅部酌議定例遇有私鹽必究其鹽從何來所過州縣衛所巡司等處曾否盤詰有無徇縱窩匿何家經紀何人直窮到底詳細申報臣卽將受賄之捕役嚴拿故縱之官員叅奏

按煮海之利昉於管子而榷鹽之重由於第五琦劉晏昔董子有言在秦時已二十倍於古漢因之不改武帝時置均輸官而明帝竟官自鬻鹽此鹽法之變唐天寶至德間鹽每斗十錢爲鹽課徵額之始至乾元間第劉等增加之後而陳少游更奏

加額鹽課自此日增矣由宋而元而明亦遞次增加既不悞國又不病商我

皇朝因明之舊惠澤覃敷於定賦之中而寓恤商之政幅員旣廣戶口益繁食鹽者日多行鹽者亦日衆斟酌損益除前代之繁科而定百世之良法商民均受其益矣

淮安府志關稅叙

自古關市之設所以佐經國之需而寓抑末之意初非有礙於治體也卽賢如范文正公亦嘗曰與其取於民莫若取於商猶不肯有害要在官吏勿視爲利薮則商旅甦而財貨通接唐考功之法曰稽察有方行旅無壅爲關津之最市蜃弗擾姦濫不行爲市司之最大抵歷代賢君宜損上以益下不損下以益上如唐太宗務從寬例以利細民宋太宗列例於門不許劄收當日仁民之心後世猶將見之至有明末季因國用不足而商稅頻加卽淮安一關有遠餉新餉助餉練餉勦餉種種名

色於正額之外稅增兩倍又有倉廩一關十里之內重複報抽頭緒紛繁弊端莫指徒令奸胥肥橐商困民窮而於國用究無所補淮安爲南北要衝淮關爲咽喉重地長堤一望軸轆啞尾背負踵至百貨駢集而偶遇黃湖水漲猝挽無從風濤堤發命在頃刻若不稍加拊循商人裹足不前不特淮北江南並受其困卽淮城百萬之衆亦且仰食無從我

朝定鼎之初首寬榷政於淮安鈔關有額餉五萬兩議減其半有溢額者不許加級紀錄違例抽稅者悉奏治罪聖祖南巡咨訪過關積弊誠諭閱員洗心滌慮恤商惠民迥

出唐宋二祖之上茲又恭逢

今上登極每有水旱之災卽蠲米麥豆稅俾流通平價復於乾隆七年未免投報著爲定例宋臣蘓軾所條奏而未及行孟子所謂去關征者二千餘年曠典一旦宣布薄海內外踴躍懼忭近年來淮北之民水災而得免轉徙江南之米歉收而不致踴貴者固賴

皇上鴻恩疊遣重臣發帑捐賑亦由商賈各趨已利爭先麋集宏濟實多所賴權關賢使仰體痼瘳至意令典常垂更嚴察吏役禁止苛索寬一分民受一分之賜則無疆之休永垂於億萬世矣志關稅第十四

淮安府志卷之十四

三關原始

自明代中葉及

國朝初年山陽自板閘至清江浦十里之內設立三關一爲戶部鈔關駐劄板閘一爲戶部儲糧一爲工部抽分駐劄清江康熙九年漕督帥公顏保始請撤常盈倉與抽分廠共二關事例皆歸併鈔關即今板閘之淮關也明初止有商稅未有船鈔淮之鈔關自宣德四年始以鈔法不行設關收鈔當時設凡七處淮關其一他處兼榷商稅淮關止榷船鈔量船之大小

修廣而差其額謂之船料凡本色鈔三百萬餘貫錢
六百餘萬文折色船料正餘銀二萬一千七百餘兩
初差御史及戶部官監收景泰六年撤回主事委府
佐監收宏治六年復差南京戶部主事成化元年罷
蘇州淮揚等處收船料鈔七年復設嘉靖四十一年
奏准淮安等各關主事監收歲額定數外務將餘餉
悉入公帑萬歷初年原額仍宣德之舊天啟三年加
遼餉銀七千六百四十兩五年加新餉銀并代補鹽
桃二邑誤派遼餉銀一萬五千兩七年加助餉銀四
千五百一十兩崇禎三年加新增餉銀九千一百二

十兩八年加新餉銀七千一百一十八兩有奇十三年加練餉一萬六百五十七兩有奇統計七萬七千八百七十五兩有奇

國朝順治三年照萬歷初年會計錄原額徵銀二萬三千兩將天啟崇禎遞加餉銀減半又存徵銀二萬七千四十七兩有奇共裁定銀五萬四十七兩有奇八年督關石特庫徵解溢額銀八千二百五十二兩有奇九年部劄各關俱以順治八年溢解爲額淮關每歲解銀五萬八千三百兩其後額徵銀六萬九千六十九兩又節省銅効木腳銀一萬五千三百八十四

兩有奇景山興慶閣教習藝業處公費銀五千兩
助翰林院庶吉士銀七十兩解抵光祿寺行戶拖欠
銀三萬兩共銀十一萬九千五百二十三兩有奇雍
正初年以後各關儘徵儘解正額有定盈餘無定盈
餘有時浮於正額乾隆八年

特旨永免米豆等稅商民邀此異數真千載一時此淮
關之始末也其戶部儲糧緣明初漕俱民運乃置倉
以便轉輸永樂十三年設淮安常盈倉於清江浦歲
儲七十萬餘石後以漕糧改兌俱用單丁長運而轉
運之制遂罷淮倉所貯米麥無幾專給江北廬鳳淮

揚四府運軍行月等糧萬歷八年題准將淮安府四稅銀並商稅銀俱屬淮倉戶部徵收於是管倉兼管抽稅自康熙九年歸併淮關現今每年額徵四稅銀二萬五千兩灰契小稅銀一千二百六兩七錢有奇商稅銀四千六百八十四兩八錢有奇共銀三萬八百九十兩八錢有奇其工部抽分明白初於清江浦設清江衛河二廠督造運船差工部都水司官一員督理凡竹木等物應於船料者三十稅一視貨物之多寡爲盈縮初無定額每歲約以一萬二千兩爲准凡有關船料者始抽如竹木釘鐵油藤等物不關船料

者不抽也後因額課不敷兼稅及船矣照樑頭三十
稅一然亦止於抽船後仍不敷則重抽及貨物其有
涉漕造者爲抽分爲餘羨爲船鈔有兼濟河工者爲
由閘爲石價爲樑頭爲扣利爲折夫諸名色現今每
年額徵抽分船鈔餘羨銀共三萬一百八十一兩四
錢有奇由閘銀三千三百三十三兩三錢有奇石價
銀六百五十兩扣利銀一萬一千五百九十八兩五
錢有奇樑頭銀四百五十六兩折夫銀五千零五兩
七錢有奇折夫一項徵於山陽安東清河宿遷海州
大河衛鹽引所七處牙僧輸納康熙六十
一年豁免現在關下撥解共抽分銀五萬一千二百二十五兩一

錢有奇此三關大略也其分設亦隸淮關統轄者又有宿遷關有廟灣口宿遷關原額鈔銀七千六百兩契稅銀四千二百一十四兩石價銀八百二十兩徐屬銅蕭陽豐沛五縣額徵陸稅銀四百五十六兩共該額銀一萬三千一百兩內石價銀入百二十兩每年例發河工支用其鈔稅
并五州縣陞
稅銀兩解部

雍正元年爲請裕課等事案內溢額銀三萬六千九百兩統計五萬兩乾隆元年因高堰告成唐公英疏請免除帶石額六年伊公拉齊疏請除豐沛蕭陽陸稅銀二百九十六兩現今每年額徵銀四萬八千八

百八十四兩

雍正十二三年宿遷開除正額外盈餘銀三萬五千餘兩

廟灣口原額稅銀一千五百三十六兩今額稅銀三千八百四

十兩以上常盈抽分兩關並宿遷廟灣兩關口皆入

淮關項下連淮關通計五關正額銀二十五萬四千

三百六十三兩六錢有奇乃正額也

淮關歲捐府城

糧銀三十兩府城育嬰堂乳工銀八十兩板閘貧民
帳米銀三百兩共四百零十兩不在正額之內開銷

正額之外曰盈餘或不及正額時或浮於正額皆不

可預定云

關例新舊

淮安關

舊例重河轄剝航棹等船驗槳頭抽鈔五尺者鈔五貫
錢二十文共折銀二分九釐二毫零由六尺七尺以
上至二丈者鈔一百八十貫錢三百六十文共折銀
一兩五分四釐有零止重長烏船驗槳頭抽鈔五尺
者鈔一十貫錢二十文折銀五分八釐五毫有零由
六尺七尺以上至一丈八尺者鈔一百七十八貫錢
三百五十六文共折銀一兩四分一釐有零止以上
船木每鈔一貫折銀三釐每錢七文折銀一分載在

明會典及淮安寶錄是爲淮關定例 裏河裝并北

河來則例五尺船一隻納銀三兩八錢一分二釐六毫由六尺七尺以上至一丈六尺船一隻納銀一十八兩二錢四分五釐八毫 各關裝北河去并出顏河抵各關裝卸則例五尺船一隻納銀三兩八錢六分四釐由六尺七尺至一丈六尺船一隻納銀一十九兩九分三釐二毫又有南河來去裝卸則例較前二項稍重 又南河轉北河北河轉南北及出顏河轉南河去南河來進顏河安東則例北河來進顏河出進則例較前三項相去不遠 又有各關裝鹽南

河去則例食鹽北河去則例清河縣卸鹽則例安東來草灣卸鹽則例南河來卸飯米則例王家營裝卸來去則例柴船安東來各關卸則例蘆席船海芬茅草船牛草船浪船搖船鮮果船民產船官站船仙船官黃馬船等則例按新例較舊例五尺小船加至百倍以外加至二十餘倍以外一丈六尺大船又如南河北河等類增減不一正額外俱有加耗雜費

淮安常盈倉

國朝順治十三年總漕蔡士英將額徵淮揚鳳常四府麥折銀改爲半折均平凡徵銀一萬三百八十六兩

六錢一分有零徵本色小麥二萬五千九百六十六
石五斗四升有零例應先漕徵解全完分給廬鳳淮
揚領運官丁行糧又於康熙四年歸併徐州廣運倉
額徵宿州泗州本色小麥改解淮倉給發長淮鳳揚
宿州邳州四衛行糧又於九年將合肥江都二縣本
色鳳米二千五百七十一石二斗有零改解淮倉將
宿泗二州小麥改解鳳陽其歸併徐州永福倉額徵
松江府華婁青上四縣米折銀三千兩給發徐州衛
徐州併衛嚴軍口糧餘銀解部此倉政大畧也又額
徵淮安府四稅銀二萬五千兩一撥淮安府支銷

銀四千六百八十二兩三錢八釐 一撥淮安府山

盱廬河工銀五千七百八十一兩一錢四分四釐

一撥運軍月糧銀一萬四千五百三十六兩五錢四分八釐按四稅始於明嘉靖四十五年水災用匱知府傅希摯建議撫按題准以過壩雜糧比照瓜洲事例每石徵銀一釐抵補稅糧之缺隆慶中水災益甚增廣前例有脚抽斛抽濟漕三項并前爲四名曰四稅雜糧稅出自客商脚抽斛抽係脚斛人脚價工銀濟漕係抽牙用萬曆六年御史方萬山建議去其脚抽雖名四稅實三稅而已又額徵商稅銀四千六百

八十四兩一錢四分 一撥門軍口糧銀三百六十
兩零 一撥東海所千總俸銀十八兩七錢六釐餘
銀解部外又額徵灰契小稅銀一千二百六兩七錢
三分一釐解部其房田地契銀兩盡收儘解按商稅
原係地方官徵收自明嘉靖兩十二年歸併晉倉戶
部徵解其貨物抽稅至徵以釐毫計而已其門攤季
稅併入商稅支銷凡門店生理者其稅按季赴司交
納以數分計而已其房田稅契每契一紙初止納銅
錢四十後每兩納銀二分三釐增至三分萬歷四十
年議准止稅買者而已又有免稅貨物如米柴書箱

筆管硯瓦鮮果蔬之類後以滿加增卽定成例凡
貨物各照原包箱抽架匣桶等類無包者以勦重折
算或數十觔折一包或幾塊折一石每包每石自數
釐以至數分而止如豆麥雜糧每石不過四釐五毫
芝蔴瓜子菜子酒米類不過每石六釐麻餅每石不
過三釐而止至于淮倉項下原不抽船料櫓頭今有
出進轉河貨物併王家營過塲俱照船報櫓頭每尺
加銀一錢三分不等又有重載船隻每隻例納官契
銀五錢空重船每隻例納灰石銀五錢至一兩五錢
俱不知起自何時所謂灰契小稅銀是也

以上俱舊志則例歸

清江抽分廠

向設工部分司監抽南自南鎮壩北自清河口停泊
報抽船始放行以次漸增約畧歲額供漕料價銀二
萬一百八十餘兩於順治年間奉部劄加額一萬兩
共銀三萬一百八十一兩其定例有四 一曰抽分
原額銀一萬一千六百三十一兩有零 一曰船鈔
額銀五千二百五十兩 一曰餘羨額銀三千三百
兩 一曰加額銀一萬兩共足前數其抽分之法凡
係木頭板片以丈尺長短大小寬窄所值之價三十

抽一其船抽亦論楠木雜木櫟頭丈尺不等其稅自
三錢九分至十八兩止其淮安厥戶原買抽分過木
植造賣船隻又照常報納櫟頭厥戶收買舊破楠木
木船拆賣者又照板抽銀如將此板造小船者買主
又將櫟頭從實報抽重復苛細如此

國初除去苛徵凡船櫟頭自四尺至一丈八尺抽稅銀
自六錢四分至一十八兩止其商販竹木板片油鐵
等類原照時估三十抽一曾於明末改爲三十抽一
者今仍之其木自杉槁松楠櫟木船施榆楠故板以
至匾擔木棍鍋蓋籠柂其竹自箭幹笪貓滑皮長梢

軟硬竹篾傘柄大小船隻以及茗葉蓬條茅蓬其柴
自蘆蓆幫船蘆葦條沙等蓆其鐵自釘鉸鋸條鋼線
鋸箍燈銀索箸破鍋秤錘鑊磬熨斗鈴鐺銀鎖火盆
火爐篙鎗雜鐵其油藤自桐油荳油山麻黃麻繖藤
以及黃白藤其煤炭木炭則先論船櫟裝炭多寡抽
船再抽炭石灰亦然 又有白糧船照櫟上單出口
例免抽銀一分實納抽銀二分又曰空白糧船裝貨
進口每尺照例輸納其收河道錢糧有五 一曰由
關額銀三千三百三十三兩三錢有零斤出口進口
重船每尺納銀二錢五分空船一丈以上每尺納銀

一錢九分四釐一丈以下每尺納銀一錢六分四釐
裝卸過塘船不由口出進者每尺納銀五分此項舊
係淮安府徵收後歸分司 一曰石價額銀六百五
十兩照例每尺納銀二錢舊係中河分司徵收後歸
工部抽分 一曰櫟頭額銀二千六百兩舊係淮安
府徵收後歸分司本項錢糧從來徵不足額奉部劄
照例儘收儘解凡裡河外裝卸重載船每尺納銀一
分凡出進口重載船每尺納銀一分 一曰扣利額
銀一萬一千五百九十八兩有零向係河廳收今歸
抽分原抽客商南北貨物至清江浦發賣者後則一

槩客販過閑各貨物照例徵收其貨物自南北雜糧
豆麥瓜子芝麻豆餅茲麵油棉藥材果蔬醃切海鮮
顏料銅錫磁器蘇木胡椒真粉土草各色香血料皮
骨土蘭羊絨紬緝布疋故花手帕汗巾包米瓶酒桐
油糖果書包筆墨頭髮廣鍋漆器隻茶紙箔以至牛
角屑弓胎面梳篦鞋底木屐雨傘布襪帽胎角簪掃
帚一切瑣屑日用之物或論隻石或論包捆其銀自
二釐以至二分五釐而止雜糧每百石至九分而止
一曰折夫額銀五千五兩七錢六分有零折夫者
於淮行牙僧抽其用銀代催河夫之緩急不齊牙僧

散處不一自明季始有折夫名色捕牙僧用錢爲河
夫工食以上五宗共額徵銀二萬三千一百八十七
兩九分有零歸併淮關 其石價扣利樑頭二項移

解淮安府山清外河同知其由關折夫二項移解淮
安府山安河務同知又有廠戶原買抽分過木植造
賣船隻每尺抽銀二錢七分其買主照依稅過契價
報抽每十兩抽銀五錢較房地契尤重以上俱舊志

則例歸併淮關

按飯米書墨筆硯從文無稅不知起於何時扣利復抽而三關歸併之後又有三關照貨計石則例載在關志亦不知起自何時也

現行徵收則例

內務府總管管理淮安宿遷等關務年希堯題定

淮安關

徵自一分起至三兩止

稅銀數目俱載則例

按貨物輸稅有論箇者

如竹木桶盒瓦石器之屬

有論張者

如皮

貨模椅床

如紙張木板石

有論座者

如插

櫃之屬

有論塊者

如鼓門臺之屬

有論條者

如插

架之有論對者

如枕墊模插牌料絲燈

擴盒方盒各對聯之屬

有論副者

如各皮帽沿棉

頭椅搭簾席板櫈大中小

有論副者

如各皮帽沿棉

及簾草席蓆席其蓆之屬

如線查子弓商馬

鞍箱櫃剃頭擔之屬

有論口者

如大小缸大小

有論雙者

如靴鞋木

扇之有論扇者

如招牌茅蓬屏門之屬

有論疋者

如綢緞色布綢之屬

論商者

如鼓琴弦子之屬

有論骡者

如人參綢緞色布南來雜貨之屬

有論

隻者

如牛羊鮮魚掉船鷄
船箋蒲草船標船

有論石者

糧食有論件者

鐵

皮

鼠

褂有論

段論根論丈論片論把論捆者

大小竹木間板片之屬

間

有論套論箱論葉論箇論盤論領貨物

不過一件兩件其餘悉以擔論大抵什居八九

有芒稻黍子參穀之屬有冬夏布棉

花棉線纓緯之屬有鉛鐵銅錫器之屬有藥材香料

之屬有海菜顏料之屬有鮮菓乾菓之屬有醃臘醣

小菜之屬有油醬酒醋之屬

有煤炭石灰之屬不勝悉載

查一兩以內各色貨物居多一兩以外俱係杉板加算科稅

船單北鈔例

四尺分單

一錢

五尺分單

二錢

六尺分單

四錢

六尺半單

八錢

四尺整單

六錢四分

五尺整單

八錢

六尺整單

一兩六錢

北鈔每尺

一錢五分按標輸納

淮倉徵收淮城清江落地商稅

徵自三毫九絲起至三錢八分六釐正

按淮倉不徵竹木稅所徵貨物較淮關約減十分之

一係稅課司收解

廟灣口

開倒徵收各類

稅銀數目俱載則例

納布類

花麻舊衣類

帽靴鞍類

草席藤枕類

香椒糖菓雜類

顏料類

銅鐵鉛錫類

藥材類

磁器紙張類

雜貨類

醃臘海味類

皮張類

以上共十二類

按各類惟銅石綠雄黃漆綠硼砂每一百觔稅銀一兩二錢銀硃輕粉水銀海粉每一擔稅銀一兩其餘貨物自一兩以內遞減至一釐而止

桿頭船單例

三尺五寸起

至四尺
四錢五分五釐起
遙加至六錢四分

四尺一寸起

至五尺
六錢五分六釐
起遙加至八錢

五尺一寸起

至六尺一

兩三錢

六分起

一兩六錢

六尺一寸起

至七尺一

兩七錢

二分九釐

起遞加至一兩九錢八分四釐

七尺一寸起

至八尺一

二兩

一錢三分起

八尺一寸起

至九尺二

兩五錢

六分七釐

起遞加至二兩八錢五分

九尺一寸起

至一丈三

三兩三分

四釐

起遞加至三兩六錢六分七釐

一丈一寸起

至一丈一尺四

兩四分

起遞加至四兩四錢

一丈一尺一寸起

至一丈二尺七

兩二錢六分起

一丈二尺一寸起

至一丈三尺八

兩七錢三分四釐

起遞加至七兩八錢

一丈三尺一寸起

至一丈四尺八

兩七錢三分四釐

起遞加至九兩三錢三分四釐

一丈四尺一寸起

至一丈五尺十一

兩七錢五分起

遞加至十二兩五錢

一丈五尺一寸起

至一丈六尺

十四兩九分四釐起遞加

一丈六尺一寸起

至一丈七尺

十六兩一錢起遞加至十七兩

一丈七尺一寸起

至一丈八尺

十七兩一錢起遞加至十八兩

貿捕船鈔桿頭每年徵收二次

一丈以內每尺

鈔銀一錢五分

一丈以外每尺

鈔銀二錢二分五釐

關口地方

淮安鈔關在板閘有閘橋船每日放閘卽行封閉傍岸邊開一小口日小關以便民間小船出入

淮關十八口岸

輓東溝

貨船計石徵輸益林清溝
二處分途稽徵附入彙解

無耗

廟 潟

貨船按桿納
單一年一次

流均溝

貨船計石輸稅附
入軋東溝口彙解

無耗

以上口岸坐落阜寧鹽城二縣地方

附長山

卽宿遷縣之皂河稽徵邳徐等處由黃河來貨船按桿納鈔

白洋河

舊徵黃河所裝宿遷睢寧桃源貨船按桿納鈔

新河

稽徵南陽復鎮等處由運河所來貨船按桿納鈔

後湖

稽徵徐漢口亳州等處由小河來過洪澤湖貨船按桿納鈔

以上口岸坐落宿遷縣地方

天妃閘

卽通濟閘爲南北之咽喉一切貨船於此進口又草壩一處分巡稽徵附入彙解

仲莊

卽鹽河閘又清河縣治左側一處稽徵黃河貨船附入彙解

以上口岸坐落清河縣地方

外 河

卽清江浦老壩口爲王家營陸路要道稽巡貨物

草 湾

稽徵安東來貨船

永 豐

稽巡鹽河貨船

周 家 嘴

卽周家橋稽徵盱眙蔣家嘴來旱駕貨物

上一鋪

裝卸貨物卽湖嘴稽巡

下一鋪

淮城裝卸貨物卽南湖所爲東南之

軍 餉

都會稽查南來貨船

烏 沙 河

稽巡淮北土產蘿蔔葛芭等貨

清江闢

卽清江浦稽巡裝卸貨物

淮河志稿

以上口岸坐落山陽縣地方

稽徵重運糧船過淮下卸貨物抽分各口

軍餉
仲莊

上一舡
新河衆興集坐落桃源縣地方

清江浦
長山窪灣口

天妃閘

附宿遷關

東關專司運河經過貨船

西關專司黃河經過貨船

海關廟灣等口

廟灣口

勝臘口

佃湖口

坐落安東縣地方

新溝口

以上坐落阜寧縣地方

阜寧縣安東縣贛榆縣安東衛今改歸日照縣鹽城縣海州有出洋貿捕漁船輸鈔乾隆元年兵部尙書甘汝來奏請單挽小船不能出洋免鈔除額

雜稅

附

淮安府

牙稅銀一千一十八兩五錢三分九釐二毫 定額牙行一千六百七戶每戶納銀不等該稅課銀九百五

十六兩八錢三分九釐二毫新增牙行一百六十五
戶該增稅銀六十一兩七錢共符前數

典稅銀一百一十兩 原報典鋪二十一戶每戶稅銀
五兩除阜寧縣歇閉一戶實存典鋪二十戶該稅銀
一百兩新增典鋪二戶該增稅銀一十兩共除前數
田房洲場等稅銀儘收儘解

牛驢猪稅銀一百九十八兩

以上各項稅銀俱解布政司衙門報部充餉

山陽縣

牙稅銀一百七十六兩二錢

典稅銀七十兩

牛驥稅銀五十二兩五錢八分九釐

鹽城縣

牙稅銀五百一十一兩五錢三分九釐二毫

典稅銀一十兩

田房稅銀儘收儘解

牛猪稅銀四十一兩 原額銀四十五兩雍正十年劃

分阜寧縣徵解銀四兩外實該此數

阜寧縣

牙稅銀一百一十六兩

典稅銀五兩

田房洲場等稅銀儘收儘解

歸併淮防廳洲場稅應捐解銀三兩八錢

牛驥稅銀一十七兩四錢一分一釐雍正十年請分繁
劇等事案內鹽城縣劃分地界該牛驥稅額四兩共
該稅銀二十一兩四錢一分一釐

清河縣

牙稅銀二十六兩六錢

田房稅銀儘收儘解

牛猪稅銀五兩

安東縣

牙稅銀九十一兩二錢

典稅銀一十兩

田房洲場等稅銀儘收儘解

牛猪稅銀二十三兩一錢雍正六年首報盈餘銀四十六兩九錢共銀七十兩

桃源縣

牙稅銀九十七兩

典稅銀一十五兩

田房稅銀儘收儘解

牛驢稅銀八兩